

河南鑫利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定期报告上报信息

一、用人单位基本信息

用人单位名称	濮阳县鸿运福达家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28MA40TLJJ6L	
所属行业	家具制造业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规模	200套/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江义宝	
在册职工人数	20人		劳务派遣工人数	/	
检测报告编号	鑫利职定【2021】051		检测任务编号	鑫利职定【2021】051	
联系人姓名	江义宝	联系电话	13502137747	联系邮箱	/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地理位置 1	河南省	濮阳市	濮阳 区/县	文留镇	文北工业园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地理位置 2	/	/	/区/县	/	/
备注	同一定期检测任务有多个工作场所地理位置的需分别列出。				

二、检测任务的承担机构、开展工作的时间和参与的技术人员情况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名称	河南鑫利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现场调查	时间	2021.05.21
	参与人员名单	李川、滕翔
	用人单位陪同人名单	杨贵荣
现场采样/测量	时间	2021.5.29
	参与人员名单	李合青、谢晓亚、郭一豪、李川
	用人单位陪同人名单	石理玲
实验室检测	时间	2021.05.29、31
	参与人员名单	范祥丽、申超
编制检测报告	时间	2021.7.03
	参与人员名单	李川

三、岗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和结果判定情况

(一) 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及判定

1. 岗位汇总检测结果及判定

总粉尘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点	C (mg/m ³)	PE (mg/m ³)	结果判定
下料车间	下料工	2.3	3	精密锯	5.6~7.6	9	未超标
				排钻	6.6		未超标
	木工	2.1~2.2		立式铣床	6.3~6.8		未超标
				镂铣机	6.1		未超标
木磨车间	木磨工	2.2~2.3	3	砂光机	5.6	9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下料车间、木磨车间各工种接触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呼吸性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点	C (mg/m ³)	PE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漆磨工	4.8~4.9	4	漆磨区	13.9~14.3	12	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喷漆车间漆打磨工接触呼吸性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呼吸性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甲醛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采样地点	短时间接触浓度 (mg/m ³)		结果判定
		检测结果	MAC	
喷漆车间	底漆房	0.31~0.35	0.5	未超标
	面漆房	0.26~0.28	0.5	未超标
	擦色区	0.18~0.20	0.5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甲醛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表 5-6 苯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C-STEEL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底漆工	<0.2~0.7	6	底漆房	<0.2~1.5	10	未超标
	面漆工	<0.2		面漆房	<0.6		未超标
	擦色工	<0.2		擦色区	<0.6		未超标

表 5-7 甲苯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C-STEEL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底漆工	<0.3~0.7	50	底漆房	<1	100	未超标
	面漆工	<0.3		面漆房	<1~3		未超标
	擦色工	3.7		擦色区	5~14		未超标

表 5-8 二甲苯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底漆工	3.6~25.8	50	底漆房	77~98	100	未超标
	面漆工	<0.8		面漆房	<3~26		未超标
	擦色工	12.5~25.8		擦色区	13~49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喷漆车间苯、甲苯、二甲苯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表 5-9 丙烯酸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E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底漆工	<3.3	6	底漆房	<3.3	18	未超标
	面漆工	4.2		面漆房	4.1~4.2		未超标
	擦色工	4.5	6	擦色区	4.4~4.5	18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喷漆车间丙烯酸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四、检测结论与建议

(一) 检测报告的结论。

(1) 噪声检测结论:

①个体噪声:

本次测量结果显示下料车间、木磨车间的操作工接触噪声8h等效声级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②定点噪声:

本次对各工作场所噪声测量,结果显示料车间、木磨车间、喷漆房等处噪声均不超过85dB(A)。

(2) 粉尘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喷漆车间漆打磨工接触呼吸性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呼吸性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原因是工作时,物料溢散,除尘设施未及时清洗,造成除尘设施除尘效果不佳

下料车间、木磨车间各工种接触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3) 甲醛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工作地点甲醛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

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4) 苯、甲苯、二甲苯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间工作场所喷漆车间苯、甲苯、二甲苯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5) 丙烯酸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间工作场所喷漆车间丙烯酸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五、现场调查和现场采样/测量影像资料

(一) 现场调查时拍摄的照片。



(二) 现场采样/测量拍摄的照片。



现场采样合影



个体采样



定点采样



定点采样